

臺中市盛會城市低碳活動指引

(精要版*)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
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

* 依據 106 年 11 月 23 日第 911060000734 號簽奉市長核定「臺中市盛會城市低碳活動指引」編撰而成。

壹、內容說明

「臺中市盛會城市低碳活動指引」(以下簡稱本指引)業經 106 年 11 月 23 日第 911060000734 號簽奉市長核定。

本指引涵蓋「低碳健康飲食」、「綠色交通運輸」、「資源循環零廢棄」、「環境友善措施」及「智慧創新作法」等五大面向，為利於本府各機關參考運用，本辦公室摘要本指引重點內容製作精要版，俾利本府各機關掌握活動導入低碳措施的可行及優先做法，協助本府所屬各級機關或委託廠商辦理民眾參與的各類型活動，落實環保低碳活動，減少活動碳足跡，並有強化環境教育之功能。

貳、低碳活動五面向

一、PHASE 1：低碳健康飲食

- (一) 掌握餐點數量
- (二) 使用環保餐具裝盛餐點
- (三) 餐點選用當地、當季蔬食
- (四) 剩餘餐點處置機制

二、PHASE 2：綠色交通運輸

- (一) 活動地點優先選擇多種大眾運輸工具可抵達的場所
- (二) 活動會場集中，若活動同時須在不同場地進行，盡量集中在同一個會場或鄰近場所辦理，減少額外交通需求。
- (三) 宣導搭乘大眾運輸或共乘車輛
- (四) 提供接駁車接送服務(以電動車等低碳車輛尤佳)

三、PHASE 3：資源循環零廢棄

- (一) 活動文宣資料無紙化
- (二) 減少宣傳用具製作
- (三) 設置垃圾資源回收站
- (四) 設置垃圾資源回收分類專員，協助妥善分類
- (五) 合法清理各種垃圾
- (六) 活動剩餘物品處置機制

四、PHASE 4：環境友善措施

- (一) 執行綠色採購
- (二) 活動用品選用環保材料
- (三) 宣導低碳住宿
- (四) 集會活動場所選擇具有綠建築標章或自然採光、通風之地點
- (五) 節電節能措施
 - 1、不使用冷氣空調，盡可能使用自然通風。
 - 2、使用冷氣空調時，溫度設定 26 度以上。
 - 3、活動電力來自再生能源(如：太陽能光電)。
 - 4、使用節能設備，減少發電機的使用，或直接插電供應電源。
- (六) 其他對環境無害的作為
 - 1、選用對環境無害(具環保標章/國家認證)之清潔用品進行會場清潔。
 - 2、降低活動空氣污染物排放，如宗教慶典活動以米代金、以功代金取代焚香、燃燒紙錢，減少爆竹燃放。

五、PHASE 5：智慧創新作法

- (一) 估算並公布活動過程中排碳量資訊
- (二) 導入環保餐具租借系統
- (三) 提升民眾減碳活動參與度
 - 1、配合活動碳足跡 APP，讓民眾自行計算參與活動的碳排放量。
 - 2、適時行銷低碳亮點活動內容及成果，讓大眾週知實踐減碳活動的重要性與成效，提高各機關及民眾投入低碳活動的參與度。
 - 3、設計民眾參與低碳活動的誘因機制。
- (四) 低碳措施納入採購契約書規範
- (五) 以 e 化方式執行各項低碳措施